

证券代码：832359

证券简称：益森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益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许刚、朱勇、张新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许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许刚先生于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万马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1 月，历任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内审负责人、财务总监；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浙江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顾问；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员工；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沃坦科水暖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朱勇先生于 1985 年 8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嵊县卫生防疫站科员；1995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三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安徽省柏星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新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出生，本科学历。张

新华先生于 1982 年 1 月至 1984 年 6 月，任核工业部上海国营二六三厂工艺科助理工程师，1984 年 6 月至 2018 年 4 月，历任绍兴文理学院机械系副主任、工学院副院长、科研处副处长；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绍兴文理学院柯桥区技术转移中心负责人；2016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绍兴市机械工程学会理事长；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省机械工程学会常务理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学院兼职教授；2019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许刚、朱勇、张新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许刚	6	6	0	0	否	3
朱勇	6	6	0	0	否	3
张新华	6	6	0	0	否	3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许刚、朱勇、张新华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

		<p>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2023年4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p>1、《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2、《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同意
2023年6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议案》。</p>	同意
2023年8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年9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同意
2023年12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诸暨市恒飞机械有限公司向公司履行现金补偿义务的议	同意

		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任职过程中，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4 年度，我们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运用我们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许刚、朱勇、张新华

2024 年 4 月 23 日